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unxing Pap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群星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68)

內部監控審查及跟進內部監控審查報告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審核委員會聘請獨立專業顧問中磊進行獨立內部監控審查，主要審查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程序及企業管治，有關報告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發出。中磊的結論認為，除報告所載的審查結果及建議外，在內部監控審查過程中，並無發現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程序及企業管治機制有重大不足。中磊亦在報告中表示，基於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結果，獲悉本集團已採取就中磊在報告內建議採取的必要措施且中磊確認為滿意，並且在獨立內部監控審查過程中，未有發現有任何事宜顯示本集團未有遵守上市規則的有關責任及規定。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報告及評估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此外，管理層已就中磊的建議採取必要措施且中磊確認為滿意。根據中磊的結論，同時基於本集團已就中磊的建議採取具體行動，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已制訂恰當的內部監控制度及企業管治機制以履行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責任。管理層將繼續致力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

謹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有關委任中磊風險顧問有限公司(「中磊」)為本公司的獨立專業顧問進行獨立審查及調查並且進行獨立內部監控審查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定義外，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中磊的內部監控審查及跟進審查報告(「報告」)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提交予審核委員會。內部監控審查有關的期間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而跟進內部監控審查有關的期間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

按報告所述，中磊根據內部監控審查結果認為，除報告所載的審查結果及建議外，在內部監控審查過程中，並無發現本集團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程序及企業管治機制有重大不足。中磊亦在報告中表示，基於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結果，獲悉本集團已採取就中磊在報告內建議採取的必要措施且中磊確認為滿意，並且在獨立內部監控審查過程中，未有發現任何事宜顯示本集團未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有關責任及規定。

中磊的獨立內部監控審查結果及相關建議與本集團就相關建議採取的必要行動茲簡述如下：

1. 按COSO委員會(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發佈的組織框架制度若干方面審查本集團的內部監控：

- (a) 監控環境方面，審查發現本集團符合有關公正及道德價值、力求完善、董事會及管理層的理念與經營風格、組織架構、權責分配、人力資源政策及措施等各種組成基礎的要求。

中磊的審查結果包括，**i)**本集團已編撰載有行為守則的職員手冊，在受聘請的培訓時交予所有人員並且向員工適當說明有關內容；**ii)**工作內容有清晰的書面敘述並且向職員說明，管理人員亦勝任工作；**iii)**本公司已設有四個董事會委員會，包括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均有具體的權責)；**iv)**本集團有正式的政策及程序監察本集團營運及投資活動，而本集團管理高層亦實施有關政策及程序；**v)**通過會議及電郵等正式與非正式溝通方法向管理層有效指派職責；**vi)**獲悉本集團有恰當的組織架構，而營運手冊對責任分配及權力下放有正式說明，向全體僱員發出職責的規定並加以說明；**vii)**檢討僱員合約時評審工作表現，並且正式保存有關文件；及**viii)**人事部負責職員的招聘、升遷及解僱，升遷準則載於內部審核資料；

- (b) 風險評估方面，審查發現本集團符合各種組成基礎(即整個集團、各種業務、風險及管理變更)的目標，中磊的審查結果發現**(i)**本公司有書面的整個集團業務目標及策略計劃，列明本集團的具體業務指標；**(ii)**本公司自二零零七年已制訂業務計劃，配合整體集團的目標與策略，在所有年報、簡介、訊息及媒體通知中披露；**(iii)**管理層參與日常營運，以查找及衡量整個集團及不同業務各種有關風險的影響；**(iv)**本公司主要營運公司山東群星紙業有限公司(「山東群星」)已成立風險控制委員會負責風險管理；及**(v)**管理層參與日常營運以了解經濟、行業及監管狀況的轉變；

- (c) 控制工作(包括持續監察及個別衡量)方面，審查發現本集團在政策及執行程序的文書記錄方面符合相關的目標，而中磊的審查結果包括本集團已設立完整的政策及程序手冊，確保可落實管理方針。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本公司的管理層已就其建議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更新程序手冊。

審查亦發現本集團已訂立內部審核約章，具體指明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的使命、目標、工作範圍、授權及責任。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本公司的管理層已就中磊的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制訂及執行正式書面政策，規定記錄審查結果及建議，並且持續跟進工作，另外制訂正式的政策，定期記錄風險審核工作，將有關的報告分發各級管理層，以確保報告所指出必要的風險處理工作獲得執行；

- (d) 訊息及溝通方面，審查發現本集團符合有關訊息及溝通的所有目標。中磊獲悉本集團可通過多種外界及內部的渠道(例如互聯網搜尋及實地探訪)獲得相關的訊息，且本集團有中磊確認為滿意的申報機制及「貪污舉報程序」；及

- (e) 監察方面，就持續監察及個別衡量而言，審查發現日常營運已進行持續監察工作，包括管理高層與執行董事會議，部門之間亦有內部會議。對於申報制度不足的問題，獲悉本集團已制訂正式的舉報政策及程序。

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本公司管理層已就其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制訂及執行正式書面政策，記錄審查結果及建議，並且持續跟進工作，另外根據正式的政策定期記錄風險審核工作，將有關的報告分發各級管理層，以確保報告所指出的必要風險處理工作獲得執行；

2. 山東群星的內部監控制度進行評審，評審內容包括：

(a) 收益及收款

- (i) 每周銷售合約的付款規定方面，獲悉山東群星與細客戶簽訂的每周銷售合約並無具體的付款規定。

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就其建議修改現有的每周銷售合約以及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與細客戶簽訂的銷售合約的條款，加入具體的付款規定；及

- (ii) 與物流公司訂立的合約方面，獲悉山東群星與客戶訂立的銷售合約規定客戶須承擔所有運費，但並無具體規定山東群星負責選擇物流公司將貨物送交客戶。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納其建議，修訂二零一一年六月前訂立的現有合約以及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與物流公司訂立的合約，加入具體的付款安排規定；

(b) 採購及開支方面

- (i) 評估供應商的書面指引方面，中磊發現山東群星的採購人員每周評估主要供應商的表現，根據供應商評估制度填寫供應商評估表。然而，中磊獲悉整體評估的各範疇並無具體評估準則。

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就其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修改及實行評估供應商的新準則，修改日後表現評估的標準程序及指引，列明日後供應商表現評估分級制的詳細準則，例如準時提供貨品／服務、貨品質素、查詢的回應等，並基於外部顧問的表現根據評級制度將外部顧問評級；

- (ii) 每周採購合約的品質條款方面，中磊獲悉與供應商訂立的每周採購合約並無有關品質的規定。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納其建議，修訂現有的每周採購合約以及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與供應商訂立的合約，加入有關品質的規定；

- (iii) 供應商總檔方面，審查發現山東群星設有供應商的總檔，載有供應商全名及地址等訊息的紀錄。然而，供應商總檔的資料未有及時更新。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管理層已採納其建議，制訂相關政策，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定期審查及更新供應商總檔(如有需要)，並按照認可供應商名單設立供應商總檔；

- (iv) 採購人員輪調政策方面，審查發現山東群星並無採購人員輪調的政策，而採購人員長期在同一崗位或與相同的供應商交易。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管理層已採納中磊的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制訂及執行採購人員輪調政策，規定採購人員輪流與不同的供應商交易；及

(v) 採購退貨政策方面，審查發現山東群星設有退貨管理制度。根據中磊的觀察，退貨管理制度列明管理退貨的基本準則，但缺乏有關應將貨物退回供應商的情況及退貨的行政手續等詳細指引。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納中磊的建議，更新及實行採購退貨管理的政策，所有採購的退貨須由認可人員批准。此外，與供應商之間有關退貨的文件／通訊須正式存檔並交財務部門記錄。採購退貨的詳情須正式在供應商總檔記錄以便日後參考。

(c) 現金補償及收款

在若干付款的審批方面，審查發現根據山東群星的公司政策，公用服務、電力、污水處理費及稅項等若干付款由財務經理而非總經理審批。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納中磊的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實行付款的審批規定以免未經許可人員挪用資產的風險；

(d) 存貨

中磊並無發現重大問題。

(e) 人力資源及工資

(i) 生產、庫存及技術支援職責區分方面，審查發現山東群星的生產、庫存及技術支援部門均由同一人(即山東群星的副總經理，(「該名人員」))監管。管理層認為該名人員乃負責一般管理及監管上述部門的表現，並須定期向山東群星的總經理匯報，該架構對於山東群星有效。然而，為了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程序，已就中磊的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將該名人員的職責正式區分。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取中磊的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區分生產、庫存及技術支援的監管職責，改變組織架構，避免任何潛在的誠信問題；及

(ii) 保密規定方面，審查發現雖然山東群星有內部的保密規定，要求所有可獲得保密訊息的僱員(包括銷售、採購、生產及技術部門人員)簽署保密協議，但僅有技術人員簽署保密協議。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納中磊的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要求全體僱員簽署保密協議，並且執行保密規定，要求所有新僱員在加入本集團之時簽署保密協議；及

(f)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保障方面，審查發現山東群星於山東省濱州市鄒平縣的主要生產線並無正式投保。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納中磊的建議，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購買生產線的機械保險。

(g) 現金管理及庫務工作

(i) 預算的書面政策方面，審查發現山東群星已制訂有關收益、人力資源及資本開支的預算，但並無規範及監管預算運用及制訂的書面政策。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納中磊的建議，制訂有關收益、人力資源及資本開支預算工作的書面政策；

- (ii) 財務方面的書面政策，審查發現山東群星並無有關財務工作的書面政策。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納中磊的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制訂及實施有關財務工作的書面政策，包括授權的等級、選擇財務機構的準則及局限資金的用途；
- (iii) 每日結算報告與銀行收支對賬方面，審查發現山東群星並無有關客戶付款與銀行結餘對賬的書面政策。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納中磊的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制訂客戶付款與銀行結餘對賬的書面政策，包括規定對賬的時間及發現問題的申報渠道，並且規定糾正問題的跟進行動。二零一一年六月採用新政策後，獲悉山東群星財務部人員每日將每天收款簡要與銀行收支單對賬，並且核對二零一一年五月的銀行結單；
- (iv) 銀行收支單與銀行結單對賬方面，審查發現某些銀行收支單與銀行結單有出入，亦發現某些銀行結單有錯誤。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納中磊的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執行相關的程序，要求山東群星財務部的職員查核銀行結單與銀行收支單每項細節是否相符並且記錄結果，發現不符者須要求銀行解釋，並向上級申報以糾正問題。根據觀察，山東群星財務部人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核對二零一一年五月的銀行收支單與銀行結單；及
- (v) 銀行結單對賬方面，審查發現銀行結單所示日期與結轉日期錯誤或不相符。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納中磊的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規定山東群星財務部人員當收到銀行結單後，須即時核對銀行結單是否正確詳列每一項細節，有關人員須加簽證明已完成核對，如發現錯誤須即時聯絡銀行糾正。根據觀察，山東群星財務部人員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核對二零一一年五月的銀行結單；

(h) 財務申報

- (i) 會計手冊方面，審查發現山東群星並無會計手冊，而山東群星的會計人員每日基於工作經驗辦理會計登記。中磊的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納中磊的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基於本身的業務營運及相關會計原則，並且按照適用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所成立企業的財務法規制訂本身的會計手冊。
- (ii) 公司印章與合約印章分別保管方面，審查發現山東群星的公司印章與合約印章由一名行政文書人員保管，而印章使用登記簿並無正確更新。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納中磊的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已制訂關於印章使用專人保管的決定，保障及監察公司印章及合約印章的使用。根據該項政策，山東群星已指派兩名職員(均為中級至高級職員)保管公司印章及合約印章，各自負責本身所保管印章的使用，並且每次使用均負責填寫登記簿。
- (i) 電子數據處理：訊息科技部的電子數據處理方面，審查發現山東群星並無有關訊息科技政策監察訊息的處理及開發、硬件及軟件的管理、訊息保安管理政策，且只有一名管理員負責訊息系統。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納中磊的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制訂訊息系統的書面政策，提高訊息系統的使用效率。

- (j) 稅項：所得稅及其他有關稅務管理方面，審查發現山東群星並無計算及審批稅項的書面政策。根據觀察，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發生支付花紅的個人所得稅計算錯誤。中磊向山東群星建議考慮聘請合資格稅務顧問處理稅項事宜，包括計算各種稅項及報稅。中磊的跟進內部監控審查獲悉山東群星的管理層已採納中磊的建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制訂稅務管理的書面政策，規定(其中包括)審批報稅表的程序，以減少錯誤或遺漏的風險。根據觀察，亦獲悉山東群星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修正已付花紅的個人所得稅計算錯誤，並且支付少付的個人所得稅差額。
3. 審查本公司的秘書紀錄及董事會程序，關於管理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責任及審核、董事會權力下放、與股東溝通、評估公司有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方面，中磊發現本公司已遵守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惟第A.2.1條有關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區分的守則條文除外。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的年報內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上述偏離並且加以說明。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的意見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報告及評估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此外，管理層已就中磊的建議採取必要措施且中磊確認為滿意。根據中磊的結論，同時基於本集團已就中磊的建議採取具體行動，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已制訂恰當的內部監控制度及企業管治機制以履行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責任。管理層將繼續致力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

獨立審查及調查

由於中磊需要更多時間完成獨立審查及調查的報告，本公司會繼續就獨立審查及調查的進展知會各股東，並在盡快可行的情況下刊發有關上述報告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朱玉國

中國山東，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玉國博士(主席)、朱墨群先生(副主席)及孫振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孫瑞芳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偉先生、王魯先生及鄭焜堂先生。